

(一)

三色堇,是我童年最早认识的草花之一。小时候我家在自忠路(当时叫西门路)。最近的公园是淮海公园,步行一刻钟可到,但这公园实在太小了,没啥东西。其次就是复兴公园了,到老西门坐24路电车,4站就到了。爸妈有时会带我去玩。复兴公园的花坛里,在冬天就常常种着一种低矮的、配色奇特的小草花,妈妈告诉我,它叫三色堇,又叫蝴蝶花,还有一个俗名,叫做“鬼脸儿”。

三色堇,顾名思义就是每朵花上面都有三种颜色,通常是黄、紫、白(但育种家现在又培育出了种种新的花色)。而它的花心中又有紫色或黑色的深色色块。它一共有五片花瓣,上面两瓣,中间两瓣,下面一瓣。这深色的色块,在上面的两片花瓣上没有,在中间的两片花瓣上,则形成两块“熊猫眼”的形状,在最下面的那片花瓣上,则形成一个倒过来的心形(有时是扇形),你也可以把它看成是两片面颊。所以,除了妈妈教我的“鬼脸儿”以外,它还有“猫儿脸”“人面花”等俗名。

除了三色的这一类外,三色堇其实还有两大类:一类是纯色的,多为黄色与蓝色,还有少见的纯白色。还有一类是花心里没有深色的色块,而是有放射状的黑色线条。

(二)

三色堇在英语里的名字 pansy 来源于法语的 pensée,这个词在法语里又有“思念”“回忆”的意思,所以三色堇在花语里又是思念与回忆之花。

三色堇在英文里又有一个俗名,叫作 love-in-idleness。在莎士比亚的



快30年了,至今难忘那一年在戈壁滩过的新年。那年年末,上级带我到新疆和田某部队调研,这是我第一次到新疆。下午2点多从虹桥机场起飞,晚上8点多抵达乌鲁木齐。这时候的上海早已万家灯火,可这里的太阳亮堂堂的,觉得非常奇妙。第二天继续飞行2个多小时到达和田,飞机很小,不到50座,听说隔天才有一个航班。

新年前一天,和田部队领导决定由我和其他3位干部组织慰问团到部队调研,同时对基层官兵进行慰问。他们告诉我,戈壁滩上有我的上海小老乡。清早天黑溜溜的,我看见有两台吉普车已经整装待发,车上放着慰问品,不知为什么还放着两大桶自来水。4个干部正好一台车,我对司机说,一台车就够了,未料引出司机的一个故事。

司机告诉我,前几年一个战友开油罐车为戈壁滩的部队送汽油,不料在沙尘暴中迷路牺牲。从事后现场看,驾驶室玻璃被撞碎,地上躺着五六头野狼。推断这个战士与狼群搏斗了很长时间,却始终走不出驾驶室在油罐车接一点足以吓退狼群的汽油。这个战士牺牲以后,部队规定

剧本《仲夏夜之梦》里,它的汁液是一种能让人陷入爱情的效力强大的魔药。朱生豪将其译为“爱懒花”,但我觉得把它译为“懒爱花”也许更为贴切。

为了解释三色堇为什么拥有这么强大的魔力,仙王奥布朗对小仙帕克讲述了这么一个传说:爱神丘比特曾把一支爱箭,朝月亮女神狄安娜的一位女祭司射去,但狄安娜保护了这位美丽的处女,用她

养几盆三色堇

谈瀛洲

那皎洁的月光,让爱神的箭射偏,结果射在了一朵如乳汁般纯白的三色堇的花心里。

三色堇为爱箭所伤,花心变为深紫色;而它的汁液,从此也带上了爱箭的魔力。将它滴在一个睡着的人的眼皮上,他(或她)一醒来,就会爱上他(或她)所见的第一个活物,不管是狮子也好,老虎也罢,并追随它到天涯海角。

依然是在《仲夏夜之梦》一剧里,仙王奥布朗想要仙后泰坦妮娅把她的一个侍童让给她,泰坦妮娅不肯。为了捉弄泰坦妮娅,他就让小仙帕克去取来三色堇。他趁泰坦妮娅在林子里睡着的时候,就把三色堇的汁液挤在她的眼皮上。这时一批工匠在林子里排队。帕克用魔法,把织工波顿的头变成了驴头。结果泰坦妮娅一醒来,第一个看到的就是长了驴头的波顿,就爱上了他。

剧中还有两对雅典的青年男女。赫米娅爱莱山德,莱山德也爱赫米娅。德米特里斯本来爱海丽娜,后来却抛弃了她,去追求赫米娅,但海丽娜还是疯狂地爱着德米特里斯。仙王看到了海丽娜和德米特里斯之间的争吵,为海丽娜感到悲伤,就让帕克也滴一点三色堇的汁到德

米特里斯的眼皮上。结果帕克先遇到了莱山德,以为他就是德米特里斯,把三色堇的汁滴到了他的眼皮上。莱山德一觉醒来,第一个看见的是海丽娜,就爱上了她。仙王发现了帕克的错误,让他去把三色堇汁滴在德米特里斯的眼皮上。他也马上回心转意,又爱上海丽娜了。

最后仙王用了解药,解除了仙后对波顿和莱山德对海丽娜的迷恋,两对年轻人终成眷属。

从花语和文学作品来看,三色堇是一种爱与思念之花呢。

(三)

现在上海冬天的绿地里常见的装饰性草花,就是三色堇与紫罗兰了。这些都是从欧洲传入的比较耐寒的草花,短暂的积雪和霜冻都没有关系。近几年又加了一种角堇。角堇和三色堇很像,只是花稍小一点,耐寒性比三色堇要更强。

作为养花人,冬天当然也要看花,那就可以养几盆三色堇或者是角堇。而且因为它耐寒性比较强,可以露天养在阳台上,不需要放在室内保暖。

自己种的三色堇,就要讲究一下品种,和绿化带里种的普通品种一样,那就没有意思了。我养过一种意大利的红陶色三色堇。所谓“红陶色”,就是接近咖啡色的红,在花里面是很特别也很难得的颜色。我是从种子把它养起来的。秋凉后播下种子,不久就长出小苗。我把它放在露台上,发现冬天常常会有鸟来啄食它的叶子。本来就是没几片叶子的小苗,还给鸟啄个精光,真是很可怜。后来知道三色堇是可以食用的,大概鸟儿也知道这点吧,所以把它当色拉来吃了。

但这几株小苗还是顽强地长大了,在春天就开出花来,真的是很美。可惜我当时没有拍照,留下它的花影;而且它是F1的

清代乾隆年间,在江苏的太仓有一位老人,隐居于一处风景秀美的农庄,崖壁间垂下瀑布,清泉流过密林,农舍竹篱边野花星星点点,不知名的禽鸟飞逐鸣叫,愈发衬托出山林的幽静。江南的冬日并不荒凉,若能息灭了机心,自有一番清闲之乐。老人晒足了太阳,回到房中,临窗编书,想起了许多往事,不觉吟出一首《冬日》诗来:“冬日晴可爱,无风即成喧。今日好天气,寂寞掩蓬门。短景羲驭急,飞光上西轩。”



平铺新绿水萍生

(中国画) 邵琦

种子,也就是说是杂交一代种子,再结籽的话就会退化,不能留种。后来就再也没有买到这种原产意大利的红陶色三色堇种子了。

这之后我还养过皱边的三色堇,也就是它的花瓣会有褶皱起伏,也很特别。这些三色堇我就买的小苗。一般花圃会在夏末或秋初就播种三色堇,这时气温还比较高,在大棚里可以遮阳保持凉爽,在家里的阳台上就难以做到这一点了。这些播种较早的三色堇在十月就能开花,一直开到第二年的五月份天气转热。一株小草花能开这么长时间的花,真的是很难得了。

在上海的冬天,养几盆三色堇吧。

冬日晴可爱

陈大新

亭亭驻晚照,蔼蔼含春温。炉火紫香篆,砚池销冻痕。曝背有至适,狐貉安足论。临窗编卷帙,赖此穷朝昏。举世逐声利,风埃方竞奔。谁能享此乐,可与静者言。”这位老人就是东江先生唐孙华。

《冬日》诗写得从从容容、潇潇洒洒,但也含锋带刺,一句“狐貉安足论”不掩刺世之愤,“举世逐声利”也凸显讽世之情。一首小诗,表露出老人的傲世风骨。他在窗下编着《东江诗钞》,身世的沉浮如在目前。

唐孙华(1634—1723),字实君,号东江,江苏太仓人,他身处清代的前期向中期过渡之际,少年时即显露才华,得到织帘先生顾梦麟先生的奇赏。后以制艺文闻名,有《学山园选文》,深受科举学子们的重视。但他自己却屡试不第,五十一岁以明经贡入太学,五十五岁方中进士,先授朝邑知县,后改礼部主事,又改吏部。曾典浙江乡试,不久告归,仕途不满三年。唐孙华为人正直,堪称风骨独卓,他入仕之时,正是徐乾学与明珠树党相争激烈的时候,徐是他的座师,而他又是明珠两个儿子揆方、揆叙的老师。唐孙华在政治上两不依附。徐乾学失势时,他出来为之辩诬,揆叙后来居高位,想让他出来做官,他也不应。做人如此,做诗亦然。康熙后三十年



唐孙华早年专力治文,极少写诗,中进士后方用心为之,因他学殖深厚,且颇有史识,一发为吟唱,文质相宣,又特具骨力。邓之诚《清诗纪事初编》谓唐孙华“笔势颇近东坡。朝局民隐,发泄无余。同时诗流鲜有直言如此者。”他的《记里中事》有句:“时事何容口舌争?畏途休作不平鸣!藏身复壁疑无地,密语登楼怕有声。”揭露了当时网密政酷、人们噤若寒蝉的现实,形象刻画了士人不敢高声的情景。

唐孙华六十三岁告归后,优游林下将近三十年,享年九十岁。他所秉持的独立创新的精神,是十分可贵的,他有论诗绝句四首亦十分有名,其三云:“你将剽窃作生涯,酝酿诗书气自华。譬似游蜂采花去,蜜成何处更寻花。”

爱出者爱返

紫薰

看着雨雾中一辆接一辆的车流,我将车速放慢到40迈,并保持思想高度集中。当车平安抵达地铁站,微笑送别瞿老师后,我长长舒了口气,终于可以将车绕回到回家的方向。此时,车窗外的雨丝更密了,正巧遇到红灯,我把车妥妥地停在转弯道上,耐心等待,顺手翻下了方向盘上的妆前灯。

不看不打紧,一照吓一跳:我右耳上的紫水晶耳钉不见了。下午出门时,为了配紫色的围巾,我特地戴上了一副紫水晶耳钉。耳钉说不上有多别致,却是女儿送我的生日礼物。女儿外出读书后,碍于学业紧张,很少回家。女儿还是在校学生,给我买耳钉的钱是她从零花钱里省出来的。虽然耳钉的价格才280元,但对她来说是一笔巨款了。

这副耳钉一直被我放在首饰盒的最里层,平时舍不得戴,只有陪女儿参加重要活动时才带。今天的欢迎仪式也算隆重,我的笔名中有一个紫字,选紫色围巾和耳钉做配饰,非常贴合我的气质。我清晰地记得会议入座时,因为觉得右耳有点发烫,我特地捏了下耳垂上的耳钉,那时它安好地戴在我的右耳上。可现在,它不见了,我的右耳垂上光秃秃的,除了一个黑黑的耳洞,什么都没有了!

车在行驶道上,绿灯亮起,无法停下来,我只能向前开。开回小区车库熄火后,我连忙打开车内的读书灯在驾驶座上找耳钉。我将有限的空间来回检查了三遍,确定没有。我回忆着下午离开会场后走过的路线,那段路虽然不长,却很开阔。要在宽敞的马路上找一枚小小的耳钉,简直是大海捞针。忧伤像一只无形的手瞬间揪住我的心。

在放弃和寻找徘徊许久之后,我将最后的希望寄托在下午的会场。我把剩下的一枚耳钉拍照,微信发给了与会场熟悉的区作协会员,并语音留言。我万分抱歉地向她讲述了原委,顺便提及耳环于我的意义,请求她联系会场保洁人员尝试寻找。我的求助很快得到了她的响应,十分钟后,她发来照片信息,我看见丢失的耳钉光闪闪地出现在工作人员手中。

失而复得是人间圆满。在美丽热情的会员妹妹帮助下,我顺利地会和场工作人员约定了取回耳钉的时间。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。爱出者爱返,福往者福来,真诚的互助可以让丢失的美好归来。

十日谈

我们如何过年 责编:沈琦华

自发行纪念币以来,每年的预订就成了迎新年的特别仪式。

戈壁滩上过新年

华强

上海到兰州开了一个星期,未料到兰州到乌鲁木齐又开了一个星期。到了新疆,他们以为到达目的地了,结果乘上军用卡车围着塔克拉玛干沙漠转了8天才到达和田。虽然卡车封闭严实,由于沿途缺水,他们到达和田时一个个像泥人。我想起我进疆的过程,真是不可同日而语。

在和田集训数周后,十几个上海兵被告知分配到基层连队,最近的距和田1天路程,最远的3天。指导员说,分到他们连的十来个上海兵从车上下来就躺在床上唱国际歌,问为什么分在兰州军区却把他们分到戈壁滩?一位来自喀喇昆仑山的老兵讲了自己的经历,深深打动了他们。这位老兵常年驻守在海拔5000米的红其拉甫,山上终年白雪皑皑,不见一丝绿色。冻得像石头一样的猪肉和白菜要用电锯,饭菜则永远烧不开。有一年他下山,见到一棵长满绿叶的大树。他情不自禁地抱着那棵象征着生命的大树狠狠痛哭一场。这位老兵因为患有雪盲症而被照顾分配到雷达